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

WS 364.11—2011

卫生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 第 11 部分：医学评估

Classification and coding for value domain of health data element—
Part 11: Medical assessment

2011-08-02 发布

2012-0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发布

前 言

WS 364《卫生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》分为以下十七个部分：

- 第 1 部分：总则；
- 第 2 部分：标识；
- 第 3 部分：人口学及社会经济学特征；
- 第 4 部分：健康史；
- 第 5 部分：健康危险因素；
- 第 6 部分：主诉与症状；
- 第 7 部分：体格检查；
- 第 8 部分：临床辅助检查；
- 第 9 部分：实验室检查；
- 第 10 部分：医学诊断；
- 第 11 部分：医学评估；
- 第 12 部分：计划与干预；
- 第 13 部分：卫生费用；
- 第 14 部分：卫生机构；
- 第 15 部分：卫生人员；
- 第 16 部分：药品、设备与材料；
- 第 17 部分：卫生管理。

本部分为 WS 364 的第 11 部分。

本部分由卫生部卫生信息标准专业委员会提出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单位：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军医大学、卫生部统计信息中心、天津市医学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、上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浙江省卫生厅信息中心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刘丹红、胡建平、杨文秀、杨鹏、吴凡、叶青、沈剑峰。

卫生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

第 11 部分:医学评估

1 范围

WS 364 的本部分规定了医学评估相关信息的数据元值域代码。
本部分适用于医学评估相关信息的表示、交换、识别和处理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6180 劳动能力鉴定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分级

WS 364.1 卫生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 第 1 部分:总则

3 术语和定义

WS 364.1 中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4 代码表

4.1 残疾情况代码

残疾情况代码规定了残疾人残疾种类的代码。

采用 2 位数字顺序代码,从“01”开始编码,按升序排列。见表 1。

表 1 CV05.10.001 残疾情况代码表

值	值 含 义
01	无残疾
02	视力残疾
03	听力残疾
04	言语残疾
05	肢体残疾
06	智力残疾
07	精神残疾
99	其他残疾

4.2 心理状态代码

心理状态代码规定了本人心理状态的代码。